

深圳市罗湖区 2019 年预算（草案）

第一部分 2019 年预算编制总体考虑

一、2019 年罗湖区财政经济形势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深圳建市 40 周年和罗湖建区 40 周年，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按照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罗湖经济运行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态势。主要宏观调控指标处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取得明显成效；“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为深圳、为罗湖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描绘了蓝图；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等一系列措施，有效提振了市场信心，辖区经济稳中向好的基本面不断巩固。

但同时，受中美贸易战、空间资源制约等内外因素影响，罗湖经济发展正由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加速转型，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经济运行稳中有变，财税收入下行压力有所增大：一是中美贸易争端避无可避，外部环境发生明显变化，区内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各种周期性、结构性、体制性因素交织叠加，加大了财政工作的难度；二是国内经济发展总体呈现下行压力加大、不确定性更多、风

险和挑战更加复杂的局面。长期动荡的经济环境对辖区金融业、房地产业等支柱产业造成实质性影响；三是今明两年中央持续推出普惠性减税降负措施，在激发市场活力、降低企业成本的同时，辖区税收规模明显下降；四是受产业空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资源型因素制约，辖区大企业持续外迁势头未减，产业转型升级进展缓慢，主体税种难以增长。

面对严峻的内外部形势，区财政部门将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忧患意识，积极迎接困难挑战，按照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好日子”的思路，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活用好，加快补齐不均衡不协调短板，科学合理编制 2019 年财政预算，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化危为机，稳中求进，努力实现财政资金、政策、资源最优组合和最好效果。

二、2019 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原则

（一）指导思想

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六届十一次全会、区委七届六次全会的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推动落实中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税降费、打好“三大攻坚战”等工作要求，抢抓“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机遇，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为罗湖全面

振兴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为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奠定坚实的财力基础和制度保障。

（二）编制原则

按照上述思路，2019年预算编制的原则是：

1、收入预算编制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留有余地，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为中央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留足空间。

2、支出预算编制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勤俭节约。保基本、保运转，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严控一般性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3、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进一步深化落实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有关要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4、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

第二部分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019年，我区经济预计将在合理区间内运行，收入方面受到中央大规模减税、辖区大企业外迁等因素影响，2019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827,200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

下降17.25%，剔除2018年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下降7.68%。其中：税收收入预计为761,200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减少163,327万元，下降17.67%，剔除2018年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下降8.02%；非税收入预计为66,000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减少9,093万元，下降12.11%，剔除2018年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下降3.44%。上级补助收入278,293万元，调入资金978,55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29,792万元，预计2019年财政总收入为2,113,835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下降19.11%。

1. 税收收入761,200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下降17.67%。

税收减收的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因素减收。在不考虑中央2019年新的减税政策的前提下，仅2018年5月中央出台的增值税率下调、10月出台的个人所得税税制改革等现有政策，预计将减少区级税收32,600万元。二是纳税大户外迁减收。2018年迁出深交所等百万以上纳税大户39户。三是2018年存在部分一次性因素，影响区级税收约96,911万元。

增收方面，预计明年引入企业增加区级收入9,000万元。增减相抵后，预计税收减收163,327万元。

2. 非税收入预计为66,000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下降12.11%。下降原因主要是2018年存在一次性增收因素以及保障性住房政策调整，2019年无保障性住房出售收入，减少非税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278,293万元。根据市财委提前告知2019年度转移支付事项以及城市品质提升奖补方案预测的奖补收入编列。

4. 调入资金 978,550 万元。为平衡 2019 年支出需求,2019 年分别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调入 478,471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500,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79 万元,共计调入资金 978,550 万元进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5.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9,792 万元。

二、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我们按照“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根据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规模,安排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96,68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长 3.01%。安排上解支出 117,153 万元,全年财政总支出 2,113,83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下同)增长 1.8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建议作如下安排: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计划安排 590,803 万元,下降 0.14%。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减少购置产业用房经费。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物业购置经费 200,000 万元;二是安排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48,8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8,396 万元。

2. 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1,167 万元,下降 12.96%。下降的原因主要是 2018 年存在上年结转的采购类项目。主要安排项目包括:罗湖区人民武装部兵员征集、体检、训练、国防工程维护等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186,300 万元,增长 3.49%。增长的原因主要

是：根据《深圳市贯彻深圳经济特区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实施方案》，增加辅警保障经费 6,408 万元；公安科技信息化建设经费增加 9,248 万元。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落实科技强警要求，安排人像识别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4,050 万元；科技护村项目 2,200 万元、娱乐服务场所治安管理信息系统 1,310 万元、城中村“门禁+视频”项目 933 万元；二是落实民生警务工程，加强重点区域风险管控，安排重点区域高空瞭望视频监控等项目经费 2,602 万元。

4. 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计划安排 409,244 万元，增长 2.49%。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84,054 万元，重点用于保教人员及民办中小学教师长期从教津贴、儿童健康成长补贴、普惠性幼儿园扶持、民办学位补贴、民办学校学生“双免”补贴、“美丽校园”和“上天入地”工程项目等；二是安排生均经费 40,0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71 万元。

5.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30,223 万元，下降 1.1%。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划转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4,823 万元至其他科目安排。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14,277 万元；二是落实推进基层党建系统建设和整体建设的部署要求，安排政务和党群视频会议监控系统项目经费 1,125 万元；三是安排产业园区运营管理经费 1,048 万元；四是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安

排城区运行指挥中心等“智慧罗湖”经费 2,757 万元。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21,374 万元，增长 17.04%。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增加图书馆建设及运营相关经费。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图书馆、罗湖美术馆（罗湖创意文化广场）建设及运行经费 3,336 万元；二是安排罗湖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经费 831 万元；三是完善文体设施建设经费 1,630 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152,184 万元，下降 22.78%。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基本养老金的发放方式改变，由财政保障改为由社保基金发放。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和就业扶持力度，安排就业经费 2,013 万元等；二是加大对残疾人、老人等困难群体的帮扶力度，安排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经费 1,300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1,650 万元、老人日间照料中心经费 981 万元、居家养老服务补助 868 万元、高龄老人津贴 3,513 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121,107 万元，下降 11.27%。下降的原因主要是 2018 年根据《深圳市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办法》的要求，扩大了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发放范围，垫高了基数。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满足新增医疗服务资源运营需求，

安排区中医院莲塘新院运营经费 17,267 万元；二是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安排高层次医疗人才及团队引进经费 4,118 万元、安排区属医疗机构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经费 4,626 万元；三是大力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8,866 万元，优生健康惠民工程 3,561 万元，家庭医生签约补助 2,400 万元，预防性体检项目 1,882 万元；四是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安排中医药发展相关经费 1,500 万元。

9. 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7,241 万元，下降 69.96%。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罗湖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大部分项目已完工，需安排的经费相应减少；“治水提质”类项目通过政府性基金安排 10,100 万元，不在此科目中反映。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加强污染防治工作，安排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互联网+明厨亮灶”油烟浓度在线监控服务、土壤环境质量调查、环境监测等环保监管工作经费 2,900 万元；二是安排罗湖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尾款 473 万元、安排莲塘河上游污水接驳工程 126 万元。

10.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计划安排 278,593 万元，增长 32.63%。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安排道路品质提升及环境品质提升工程进度款。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加大景观提升力度，安排深南东路景观照明提升 63,000 万元、安排金融商业核心区灯光夜景提升工程 10,000 万元；二是安排垃圾减量分类经费 4,591 万元、垃圾清运及公厕管

理经费 6,370 万元、清扫保洁经费 19,704 万元、市容秩序管理经费 5,678 万元等；三是安排病媒生物防制经费 4,138 万元；四是安排 1,600 万元，加大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社区公园建设等方面的投入。

11. 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计划安排 43,810 万元，增长 190.79%。增长的原因是增加市提前下达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款）及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经费。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款）及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经费 35,000 万元；二是安排绿道管养经费 1,343 万元，安排大望片区污水临时处理经费 1,326 万元、区河道及水库等管养经费 1,728 万元。

12. 交通运输支出。反映政府交通运输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4,297 万元，下降 13.84%。下降的原因主要是 2018 年相关交通设备购置工作已完成。主要安排项目是交通管理费。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政府对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571 万元，下降 94.17%。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科目调整，原安排安全生产相关经费调整至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5,978 万元，增长 59.85%。增长的原因主要是科目调整，原安排地

质灾害防治相关经费调整至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地政经费 1,115 万元；二是安排储备用地第三方代管理经费 227 万元、环仓南路-清水河五路项目收地补偿经费 200 万元。

15.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计划安排 78,309 万元，增长 36.32%。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按照市有关政策要求，进一步加大住房保障力度。主要安排项目包括：安排安居集团房源筹集租金补贴 4,560 万元，安排廉租房、公租房、人才租房补贴 3,500 万元。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支出，计划安排 9,163 万元。该科目为 2019 年新增科目，因机构改革，将原“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安全生产监管”、“地质灾害防治”、“地震事务”等科目划转至此科目。主要安排项目包括：一是安排小型消防站建设经费 1,304 万元；二是加大对安全员队伍建设、安全生产监督等工作的投入力度。

17. 预备费安排 20,000 万元。根据《预算法》，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 1%至 3%设置预备费。预备费主要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同时，年度预算执行中如出现短收或存在资金缺口，政府可临时通过调剂预备费解决。

18. 其他支出计划安排 36,319 万元，增长 27.26%，主要

是安排承担区政府职能工作的驻区单位工作经费及参照市的做法，增设预算准备金。

三、2019 年罗湖区“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情况

2019 年，我区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有关经费指标继续实行封闭管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经费开支标准执行。我区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为 11,89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控制数 8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控制数 10,7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08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91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801 万元，下降 6.9%。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控制数 32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77 万元，下降 19.3%。2019 年，我区公务接待费继续按零增长控制。

第三部分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根据财政部政府性基金目录，我区 2019 年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共 2 项，分别是：国土基金和彩票公益金收入。2019 年政府性基金全部落实到使用部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细化到项级科目编报。具体安排如下：

一、收入预算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619,443 万元，具体包括：国土基金收入 600,000 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 1,439 万元，社会福利彩票公益金 4,10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2,74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156 万元。

二、支出预算

按照“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8,288 万元，具体包括：城市建设支出 101,274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299 万元，社会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 4,179 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支出 1,536 万元，调出资金 500,000 万元[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切实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的通知》（财综〔2011〕41 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工作的通知》（深财建〔2018〕70 号）要求，2019 年从我区国土基金收益中计提 40,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用于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156 万元。

第四部分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的“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要求，罗湖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

会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以提升国民经济整体效率和经济竞争力为目标，大力推进国企改革，但因我区区属国企“老、散、小、弱”，经营模式单一，市场竞争力不强，历史包袱沉重，因此经济效益不高，可统筹的利润有限。2019年，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区属国企一共有4家，按当年利润的30%统筹编制2019年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429万元。其中：区属国企上缴利润26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7万元。

（1）深圳市正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度预计实现利润总额229万元，按30%上缴统筹68万元；（2）深圳市新纪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预计实现利润总额649万元，按30%上缴统筹194万元；（3）深圳市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2019年度预计实现利润总额854万元，利润来源主要是该企业转制期间获得的政府补贴，剔除后，实际经营亏损，不作统筹；（4）深圳市罗湖保安服务公司2019年度预计实现利润总额251万元。根据2013年11月14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党组会议纪要（10）》第二点第四款规定，改制后的保安企业不纳入国有资产收益预算考核范围，因此不作统筹。

二、支出预算

我区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本年支出79万元，

主要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精神，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国企改革经费。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350万元。

以上草案，请予审议。